证券代码: 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 (2017)058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拟定于2017年6月19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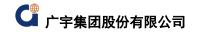
- 1、股东大会届次: 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7年6月19日(星期一)上午9:30
 - (2) 网络投票时间: 2017年6月18日—2017年6月1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19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18 日 15:00 至 2017 年 6 月 19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三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12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7、会议地点: 杭州市平海路 8 号公司 508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广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2017-056 号)、《广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2017-057 号)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 (1) 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 (2) 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 须在 2017 年 6 月 15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浙江省杭州市平海路 8 号 503 室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 310006 (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 2、登记时间: 2017 年 6 月 14 日、6 月 15 日,每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 3、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平海路8号503室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 华欣、朱颖盈

电话: 0571-87925786

传真: 0571-87925813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广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62133
- 2、投票简称:广字投票
- 3、议案设置及表决意见
- (1)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1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00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 00

(2) 填报表决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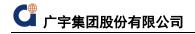
上述议案不采用累积投票制,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17年6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18 日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 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19 日 (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 00。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票

序 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提供财务资			
	助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